

臺中市龍井地政事務所組織規程暨編制表沿革表

序號	發文日期	發文字號	修正內容	生效日期
1	103. 7. 2	府授法規字第1030123262號令	修正臺中市各地政事務所組織規程：修正清水地政事務所轄區範圍並新增龍井地政事務所	103. 11. 1
	103. 7. 3	府授人企字第1030126712號令	新設立，編制員額總數共計22人	
	103. 7. 25	考授銓法五字第1033869883號函	同意備查	
2	107. 3. 31	府授人企字第1070070862號令	修正編制表 (增置課長1人、課員2人、技佐1人，編制員額總數26人)	107. 4. 2
	107. 4. 16	考授銓法五字第1074375044號函	同意備查	

考試院或銓敘部歷次修正意見

一、考試院103. 7. 25考授銓法五字第1033869883號函

編制表係組織規程附表，若配合規程而修正者，表末毋須訂列生效日。